

# 关于兰溪致德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兰溪致德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德新材”或“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14日		
注册资本	37,546.9563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房冰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兰江街道富民街 188 号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无控股股东。 公司实控人房冰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36.41%的表决权。		
行业分类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不存在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备注	无		

##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6年5月14日
辅导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
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通力律所”）
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

##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6年5月至2026年6月	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由专业人员进行必要的授课，确信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集中授课，并组织自学，个别答疑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通力律所、容诚会计师辅导人员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督促致德新材按照有关规定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接受辅导人员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集中授课，并组织自学，个别答疑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通力律所辅导人员
2026年5月至2026年7月	核查致德新材在公司设立、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及通力律所进行摸底调查和问题汇总、诊断，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解决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通力律所辅导人员
	督促致德新材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进行摸底调查和问题汇总、诊断，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解决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通力律所、容诚会计师辅导人员
	核查致德新材是否按规定妥善规范了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的法律权属问题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及通力律所进行摸底调查和问题汇总、诊断，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解决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通力律所辅导人员
	督促致德新材进一步规范与关联方的关系及相关交易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进行摸底调查和问题汇总、诊断，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解决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通力律所、容诚会计师辅导人员
	督促致德新材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进行摸底调查和问题汇总、诊断，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解决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通力律所、容诚会计师辅导人员
	督促致德新材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对企业业务情况进行全面调查，为企业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提供合理建议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辅导人员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6年7月至2026年8月	针对致德新材具体情况，督促解决运作中尚未规范的问题，自行组织考试或组织致德新材接受辅导对象参加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书面考试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督促解决致德新材运作中尚未规范的问题，组织模拟考试，协助致德新材接受辅导人员参与书面考试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通力律所、容诚会计师辅导人员
	整理辅导过程中的有关资料及重要底稿，建立辅导工作底稿并存档备查，准备辅导验收相关申请文件并提交验收申请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根据辅导过程中形成的资料和底稿，形成辅导工作底稿及辅导验收相关申请文件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通力律所、容诚会计师辅导人员
	对致德新材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致德新材按相关规定准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对致德新材进行辅导工作考核评估，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中信证券、浙商证券、通力律所、容诚会计师辅导人员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兰溪致德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兰溪致德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盖章页)

